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4 年威海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威政办字〔2024〕27 号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变化，坚持人民至上，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作用，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高质量发展，市政府办公室制定了《2024 年威海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突出考核引领。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对提升行政效能、更好服务企业和群众、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已纳入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各级各部门要把政务公开工作提高到与业务工作同等重要的位置，专心专注、用心用力抓好落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二、夯实工作基础，强化制度建设。各级各部门要定期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着力推进重点领域业务工作与公开要求深入

融合、互促互进。要建立健全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度、政府信息定期清理制度、保密审查及依申请公开权利滥用约束机制，加快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要加强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提升业务培训实效性、实操性。

三、狠抓工作落实，务求工作实效。各级各部门要对照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梳理形成工作配档表，实时跟进推动，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要积极打造行业亮点、培育公开品牌，全面宣传展示威海政务公开工作成效。

附件：2024年威海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4 年威海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一) 决策公开	重大行政决策公开	决策发布	继续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按照决策事项推进流程，以事项目录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及时公开	市司法局，重大行政决策承办部门，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意见征集	在开展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等工作中，加大决策文件草案解读力度，按照统一政策解读标准，主动向企业、协会、机构、组织及利益相关方等说明制定依据、重点内容等，广泛开展政策需求及意见征集工作，公开征求意见一般不少于 30 日，根据公众反馈情况完善修改相关决策		全年
		结果反馈	决策文件出台后 10 个工作日内，详细公开前期意见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情况，也要一并向社会公开		全年
		结果展示	动态更新“重大行政决策公开专栏”，及时发布决策草案、制定背景、意见征集采纳情况、会议审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		全年
	政策评价		常态化开展政策评价，选取本单位重点政策，进行实施效果评价，全面掌握政策落实情况。深入分析政策评价结果，适时转化为调整政策制定的措施，年底前将评价结果和运用情况向社会公开。制定政策性文件的部门、单位原则上每年至少开展 1 次专题性（针对某一领域，而非某一文件）政策评价工作，各区市、开发区每年至少 2 次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2024 年年底前完成，长期坚持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一) 决策公开	会议公开		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对重要会议及重要议题进行“会议速读”“一图读懂”等形式解读。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每半年至少邀请公众代表列席重要会议1次，各区市、开发区每季度1次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公众参与		深入落实重大决策公众参与程序，进一步完善意见征集、采纳、反馈等工作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通过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制定涉企政策要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意见。探索建立政务公开监督员制度，聘请专家学者、公众代表、企业法人、律师、教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人士等作为监督员，积极向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反馈企业群众意见建议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互动交流		持续开展“阳光透明·公开入威”政府开放日活动，精心设置议题，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加强横向沟通和纵向联系，畅通企业群众反映诉求渠道。鼓励以公开征集意见方式，确定政府开放活动主题和场次，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加强对收集意见建议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加强领导信箱、在线访谈、网友留言、意见征集、建言献策等互动平台建设，严格落实各渠道办理时限，及时公开公众意见建议采纳情况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二) 重点领域公开	重大建设项目	项目范围	明确重大建设项目范围，在政府网站发布重大建设项目清单	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批准服务	集中发布重大建设项目相关申报要求、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举报方式等信息		全年
		项目实施	主动公开重大建设项目批准结果、招标投标、征收土地、重大设计变更、质量安全监督、施工、竣工等信息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二)重点领域公开	民生保障信息	就业创业	围绕稳就业促增收，及时更新发布本地区就业创业政策清单，分类梳理面向高校毕业生、困难人员、退役军人等不同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的政策举措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退役军人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扩大消费	围绕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做好相关政策宣传引导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医疗卫生	加大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乡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控、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	市卫生健康委，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住房保障	围绕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做好“认房不认贷”“带押过户”“降低首付”“青年优居计划”等政策措施的宣传普及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二) 重点领域公开	民生保障信息	教育	持续推进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方面信息公开	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二) 重点领域公开	民生保障信息	养老托育	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推送，重点推送老年助餐、银发经济、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居民长期护理保险、托育服务供给、孤儿助学工程、“护佑健康”项目等支持政策和措施。动态调整并公开社会救助标准	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生态环境	推进重大项目环评审批信息全过程公开	市生态环境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社会保障	加大物业、环卫、家政等从业群体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力度，持续推动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公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医保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强化监管公开	小微权力运行	围绕惠农资金补助发放、拆迁安置方案等事项，通过结果公示与存档备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小微权力运行监督	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权责清单	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	市委编办、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财政信息	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	市财政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三) 政策发布与解读回应	政策集中公开	政策发布	深化政府文件库建设，持续提高入库政府文件质量，确保动态更新、查询便利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加快推进政策发布数字化转型，明确政策网络版式，构建以网上发布为主、其他发布渠道为辅的政策发布新格局。以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为重点，加强已公开政策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		全年
(三) 政策发布与解读回应	政策集中公开	政策兑现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选取部分企业群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体量大的领域，实施跨层级、跨部门的政策集成式发布和一站式公开，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政策点对点推送，实现政策场景化展示和精准化、个性化推送，确保政策直达基层、直达企业、直达群众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各惠企利民政策牵头制定部门，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政策解读	解读范围	准确把握政策解读工作重点，聚焦扩大有效需求、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改革、高水平开放、高质量招商引资、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降碳减污扩绿、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政策，开展深入解读，加速释放政策红利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三) 政策发布与解读回应	政策解读	解读内容及形式	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等作用，综合运用政策吹风会或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现场集中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持续做好主要负责人、专家、媒体解读，视频、动漫等解读形式占比不低于 30%		全年
		解读质量	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根据政策文件具体内容特点，有针对性、有重点地开展解读，特别要围绕政策的核心内容开展解读，杜绝解读材料摘抄政策文件小标题，简单堆积文字等情况；不同形式、主体的解读材料内容要存在差异化和侧重点，避免形式主义		全年
		解读品牌	实施政策解读质量提升工程，打造“精致解读·公开入威”政策解读品牌，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全年
(三) 政策发布与解读回应	政策咨询		推进政策咨询窗口、智能化政策问答平台建设，强化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政策咨询作用，推动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政务服务平台、政府网站互动交流系统、政务新媒体等互联互通、共享共用政策业务咨询问答知识库，帮助企业 and 群众更好知晓、理解、配合执行好政策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新闻发布		持续做好市政府文件的新闻发布工作，办好大抓经济系列专场新闻发布会，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矩阵作用，及时转载主流媒体政策解读，打造政策信息传播新格局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回应关切		严格落实政务舆情回应处置主体责任，健全会商研判、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提高政务舆情回应处置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四) 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加强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推进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针对各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线上线下公开平台的不同特点，分别探索制定公开平台建设指南或规范。逐步扩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适用领域，探索建立各领域统一的行业性信息公开平台和咨询窗口，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内容	市教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威海供电公司，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务实推进政务公开专区特色化建设，以场地建设标准、功能建设需求为重点，以提升为民服务效能为目的，对现有政务公开专区建设进行规范升级，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探索实现专区查询服务系统与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府文件库等互联互通。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重点公共企事业单位等便民服务场所，筛选打造一批有特色、有亮点的品牌专区。积极拓展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有序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咨询、办事流程场景展示等活动，推动公开与服务深度融合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教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四) 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	依申请公开	开展“依申请公开质效提升年”活动，全面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强化温情服务，主动跨前与申请人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实质性解决。围绕征地拆迁、国土空间规划、社会保障等企业群众高度关注领域，开展专题调研，深入研究分析，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疑难复杂案件，加强会商，对影响面广、敏感度高的申请，做到早了解、早研究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充分利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一体化平台，依托办件模板、双向提醒、关键字检索、历史办件参考、分类统计等功能，推进依申请办理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减少复议纠错和诉讼败诉事件发生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五)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网站管理	完善政府网站站内检索，增设错别字自动纠正、关键词推荐、拼音转化搜索和通俗语言搜索等功能。推动搜索结果多维度分类展现，聚合相关信息和服务，实现“搜索即服务”。完善政策问答服务，围绕高频政策咨询事项组建知识库，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有序推进政府网站 IPv6 改造任务，持续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留言办理工作	市大数据局，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政务新媒体	健全完善备案管理、开设关停、检查通报等全链条工作制度，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加强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突出做大做强主账号，积极培育优质精品账号，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大范围转载重要信息。开设“政策文件与解读”专栏，链接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库”栏目信息，确保政务新媒体与政策文件库互联互通，为群众和企业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政策查询途径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全年
	政府公报	加快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稳步扩大网络版政府公报适用范围	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局，各区市政府负责	全年

工作任务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分工	完成时限
(六) 强化组织管理	制度规范	按照统一标准，高质量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报送和发布工作。及时更新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立健全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度，各级各部门分领域梳理确定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实行清单化管理，对目录进行动态更新，不断丰富公开内容。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其他事项审慎主动公开。建立健全已公开信息规范管理制度，在公开前明确各类信息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的时限，及时清理不需要长期保留的信息。定期开展敏感信息专项整治，清理不当公开的各类信息。健全落实保密审查机制，严格保密审查程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做好重点敏感领域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健全依申请公开权利滥用约束机制，对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发现的申请人权利滥用和行政机关未依法行政等方面的问题，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联动，研究制定相关约束转办机制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负责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业务培训	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各单位每年至少组织 1 次集中学习培训，把政务公开的规章制度、知识技能，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内容，增强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本领		2024 年 底 前 完 成，长期 坚持
	品牌亮点	开展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优秀案例评选，广泛征集和推广一批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典型案例，交流分享创新经验做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鼓励各级各部门在国家级主流媒体平台宣传推广本地区、本领域政务公开亮点工作和创新举措。选取重点区域、优势领域，科学合理进行品牌规划，培育一批有特色、有内涵、叫得响的政务公开品牌		全年

